

译者行为研究

邓恩《歌(去抓住一颗陨星)》译者行为考辨

李正栓 杨志艰

(河北师范大学 外国语学院, 河北 石家庄 050024)

摘要:英国玄学派诗人约翰·邓恩的经典诗作《歌(去抓住一颗陨星)》在中国的译介历史悠久,卞之琳与李正栓的汉译本具有较强的代表性。针对该作品翻译研究相对匮乏的现状,研究以译者行为批评理论“文本—行为—社会”三位一体评价系统为分析框架,对上述两译本进行系统考察。通过“文本—语言”“行为—文本”“行为—社会”三大视域的立体化分析,深入解析译者复杂行为的内在合理性,揭示不同译者行为的独特性:卞译体现诗人译者的“信似译”原则与适度偏离;李译则呈现高求真度的忠实对等特征。该研究不仅有助于深化邓恩诗歌汉译研究,拓展译者行为批评理论的实践应用,亦希望为诗歌翻译实践提供方法论启示。

关键词:约翰·邓恩;《歌》;译者行为批评;三位一体评价系统

中图分类号:H315.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6414(2026)04-0115-11

DOI:10.26922/j.cnki.waiguoyuwen.2026.04.009

0 引言

英国玄学派诗人约翰·邓恩(John Donne)的《歌(去抓住一颗陨星)》[“Song(Go, and catch a falling star)”](以下简称为《歌》)广为流唱和阅读,一方面在于该诗第一节以玄学思维连续罗列七件世间难以发生之事,悬念叠生;另一方面在于其内部严谨的逻辑结构。全诗共三节,从第一节便着手铺垫,经过第二、三节的连环假设,最后得出世间女性都善变不忠这一对女性不友好的结论。邓恩这首诗具有很强的超时代性。董洪川(2012:2)认为,现代主义诗歌具备“变化”和“新奇”两大核心价值。这两点用于评价邓恩的诗也很恰当。的确,诡谲精巧的意象与严谨合理的结构共同塑造了这首极为玄妙的诗并成为英国诗歌史上经久不衰的佳作。

基金项目:河北省高等学校英语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师范高校背景下英语类一流专业特色课程建设研究与实践”(2024YYJG007)的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李正栓,男,河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英美文学研究、文学翻译研究。

杨志艰,男,河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英国文学、文学翻译研究。

引用格式:李正栓,杨志艰. 邓恩《歌(去抓住一颗陨星)》译者行为考辨[J]. 外国语文,2026(4):115-125.



本刊微信公众号

“诗歌翻译是一项跨文化实践,在跨文化社会互动空间中,对外域情感文化生活的好奇与未知,赋予了翻译出场的理由。”(陈玉平,2025:101)邓恩《歌》的汉译,最早始于20世纪40年代。1942年,大时代书局出版了翻译家柳无忌的译诗集《莎士比亚时代抒情诗》,在邓恩众多诗作中收录了邓恩的三首作品,其中之一便是《歌》,可谓国内该诗汉译之滥觞,足见此诗之重要。40年后的20世纪80年代,中国掀起引入西方文学、文化、思想的热潮,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翻译家卞之琳的译诗集《英国诗选》,其中仅收录邓恩两首诗:《歌》与《告别词·莫悲伤》(“A Valediction: Forbidding Mourning”),进一步推动了国内汉译邓恩诗歌的进程。此后,傅浩、李正栓、陆钰明等人也翻译了此诗,译文数量与质量不断向纵深发展。

国内对《歌》的解读与研究最早见于李正栓2006年发表的论文《满腔怒火喷向谁——约翰·邓恩〈歌〉主题解读》,文中分节详述了该诗的独特内涵,并结合邓恩自身经历揭示了诗背后的隐含意义。目前,围绕这一作品,学界已有成果仍以诗歌本体研究为主,涉及多个方面:主题研究,如上述李正栓一文;意象研究,如李正栓与南方(2008:124)《邓恩〈歌〉中的格律音乐与数字命理意象》一文;胡伶俐(2008:53)分析了诗中意象表现的现代主义技巧;徐蕊和李正栓(2014:117)较早地关注到翻译研究,以该诗的三个汉译本为例,从奈达等效理论的角度探讨翻译效果。此外,部分学者还借助外部视角审视该诗的独特性,胡伶俐分析了诗中意象表现的现代主义技巧,刘新新则从新历史主义的角度比较了《歌》和《告别词莫悲伤》。徐蕊和李正栓较早地关注翻译研究,以该诗的三个汉译本为例,从奈达等效理论的角度探讨翻译效果。尽管开始时间较早,但该文尚未关注译者在翻译过程中的独特作用,且学界针对该诗的翻译研究后劲不足,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弥补翻译研究现存短板,拓展《歌》研究的深度与广度。

作为“当代中国翻译批评的代表性理论”(闫怡恂,2025:109),译者行为批评已成为译学界的一门显学。“该理论在社会视域下展开翻译评价,实现了从规定性向描写性范式的转变,把中国的翻译理论发展到第三阶段。”(李正栓等,2023:22)从“求真—务实”译者行为连续统评价模式,到“文本—行为—社会”三位一体评价系统,译者行为批评不断向前推进,始终坚持“行为是核心”(周领顺,2025:107)。在三位一体评价系统中,文本、行为和社会三者彼此互动,环环相扣,相比于此前的翻译内外二层次分析法更为全面、系统和科学,可以更好地解释翻译活动的复杂性(李正栓等,2025a:71)。近年来,译者行为批评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双线并行,取得了十分丰硕的研究成果,证明了其强大的学理性与应用性。可以说,“译者行为批评已从‘自成一格’的个体探索,成为‘自成一派’的群体经验”(马冬梅,2025:69)。

在邓恩《歌》的诸多汉译本中,卞之琳与李正栓的译本因其鲜明的译者主体性而深具

研究价值。前者以诗人思维译诗,注重诗性的再创造;后者作为邓恩研究者与教师,从研究与教学经验出发,追求原文意义的精准还原。鉴于此,本文尝试采用译者行为批评理论指导邓恩诗歌汉译研究,通过结合译者行为批评三位一体评价系统,从中考辨两位译者翻译《歌》的复杂行为,探究影响译文生成的译者行为动因,从而彰显不同译者行为的独特性,丰富《歌》的汉译研究,同时向译界前辈学习其诗性表达。

1 文本之维:语言层面求真与偏离

“文本”是“文本—语言视域”的浓缩(周领顺,2024a:108),聚焦静态呈现的语言文本意义,关注“语言意义求真、翻译标准执行与译介方法运用”(黄勤等,2025:88)。在翻译实践正式开始前,译者首先是读者,需要与被客体化了的文本主体之间产生对话和交流,读者揣摩作者心理,同时调动全部阅读经验去理解文本。当译者视角与文本视阈重叠并融合,文本的意义得以生成,并最终以一种新的语言为载体复归文本之中(周桂君,2025:110)。从文本内部看,译者翻译行为产生的结果可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忠实于原文的求真之译,另一类则是摆脱原文意义的超求真之译,或称“非译”。

1.1 语义求真:文化意象的精准解码与语境重构

就语言层面而言,卞译和李译在部分词汇和句法上共同展现出符合原文的求真之译。在某些意象上,强调从字面到文化的深层忠实。针对原诗第一节第四行的“Devil's foot”,卞译为“魔鬼的双蹄”,李译为“魔鬼的脚”,尽管用词各异,但都忠实于原文,并且前者还反映译者对源语文化的深刻理解。比较来看,两个译本的差异在于对“foot”一词的翻译,卞之琳为何译作“双蹄”呢?笔者认为,这一乍看上去不甚忠实的译文倒是译者对源语文化的精准把握,译成“双蹄”是纠正了原文故意为之的逻辑和语法错误。李正栓译作“脚”,是直译,绝对忠实于源语内涵,未作纠偏之举,再说“脚”可指单脚也可指双脚。在西方,“魔鬼的脚据说是分叉的,可能是联想自希腊神话中人身羊腿的牧神潘”(傅浩,2014:7)。据神话记载,潘(Pan)的下半身是公山羊形,腿粗壮有力且脚为分趾、蹄。那么,既然魔鬼的脚也同潘一样分叉(即分趾),译为“蹄”自然合情合理,与原文传达的意义一致。

除词汇外,两位译者对原文个别句子的理解也趋近,并在此基础上产出与原文等价的译文。以原文第三节最后三行为例:

原文:

Yet she

Will be

False, ere I come, to two, or three.

卞译:

她不等

我到门

准已对不起两三个男人(卞之琳,1993:27)

李译:

她却已

还没等我送过去

就将两三个人抛弃(李正栓等,2004:34)

在检验两个版本的译文是否求真之前,有必要引述例诗前面三行的内容:说话者称他可能会与一位忠实又美丽的女子于隔壁相遇,初见时她保有真情,且一直持续至说话者写成情书。但当说话者打算将情书送给女子之时,上述引文的情况便已经发生了。据此分析两版译文便可发现,两位译者都准确传达了句子主干“she will be false to two, or three”的意义,即女子已对两三位男子不忠,无论是卞译的“对不起”抑或李译的“抛弃”,皆表此意。因此,两版译文的差异主要在于译者对“ere I come”的理解不同。“ere”是英文中的古语,多见于文学文本中,其含义接近“before”,表示“在……之前”,所以这一短句直译为“在我来之前”。而两版译文均为基于这一直译的变体,卞之琳默认送信这一行为,精简处理为“我到门”,李正栓则承接上文送信的语境,译为“还没等我送过去”。由此看来,两位译者的处理方式虽不同,但都符合原文语境,以更为巧妙的处理方式进入更高一级的求真,不再仅限于字面意义的对等,而是充分发挥译者作为“语言人”的角色功能,促成译文与原文的协调统一,丰富了读者的阅读体验(冯正斌等,2025:114)。

1.2 超求真翻译:西方语境的本土化置换

陈龙宇(2025:57)在其发表的《“非译”与 non-translation 对比——译者行为批评理论建设视角》一文中,从“文本—行为—社会”三位一体的角度再次定义“非译”,其中“文本—语言”视域内的相关表述值得关注:“在‘文本—语言’视域,‘非译’是指译者未进行语码转换或在语码转换过程中完全脱离原文意义的翻译结果。”换句话说,无论从字面意义还是语境意义上看,译文已经完全摆脱原文的束缚,不再一味追求忠实,但在一定程度上具备了归化的功能,将语义向本土转化。从陈龙宇对“非译”的再定义重新审视《歌》的汉译,可以发现卞之琳的部分译文表现出译者的“非译”行为。

首先看原文第二行“Get with child a mandrake root”中的“mandrake”一词。“Mandrake”代表的植物在西方语境中被称为“曼德拉草”,传说其根部呈人形,分雌雄两体。中世纪欧洲甚至认为曼德拉草具有魔力,拔起时会发出致人死亡的尖叫,人形根可用于制作爱情魔药、诅咒符等巫术道具。卞译将之译作“何首乌”,可视为一种非译。从生物学上讲,二者除根部呈人形这一表面相似性外,无任何亲缘关系,属不同物种。“Mandrake”的标准学名

是欧茄参,属茄科茄参属多年生草本植物,原产于地中海沿岸。而何首乌属蓼科蓼属藤本植物,原产于中国。前者通体剧毒,含有致幻成分,虽也有应用价值,但提取难度极大;后者各部分都可入药,块根养血滋阴,叶片解毒散结,用途多样。可见,卞之琳采用异质植物符号替换的方法从根本上切断了译文与原文指称对象的关联。另一方面,这两种植物在文化内涵上也不可通约。曼德拉草与巫术和死亡高度关联,在大众的情感联想中,意味着恐惧、神秘与禁忌。而作为传统中药的何首乌自古以来便是养生与滋补的代名词。这种文化内涵上的本质差异,决定了二者无法构成语义上的对等。因此,尽管卞之琳用何首乌实现了“让人形植物怀孕绝无可能”这一功能,但实质上替换了原文的指称对象,脱离了原文的指称意义,是为非译。实际上,邓恩想说,尽管这种植物根部像人的两条腿,但是人类不可能与之做爱并使之怀孕。

再以原文第三节第二行的“pilgrimage”一词为例,原文意在表达说话者将自己面见忠实又美丽女子的旅程比作“朝圣”。卞之琳将该词译为“千里进香”。《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第9版)》中对pilgrimage的英文释义为“a journey to a holy place for religious reasons”,直译为“由于宗教原因而前往神圣之地的旅行”,汉语简译为“朝圣之旅”。从中不难看出,在西方语境中,该词附带极为强烈的宗教内涵,指的是虔诚信徒的宗教活动,与“千里进香”有本质上的不同。首先,活动主体不同,朝圣的主体是信徒,进香的主体是香客。信徒必定为某一宗教的虔诚信仰者,有明确的信仰对象,而香客则不尽然,许多人出于各种目的去进香,但大部分均无宗教信仰,只将之视为一种纯粹的祈福活动。其次,内部蕴含的意义不同。于信徒而言,朝圣是一项极为重大且富于意义的旅程,踏上朝圣之路的那一刻,心中便充满了对圣地的崇敬与向往,更有甚者,信徒一步一叩首,只为证明个人信仰的虔诚。与之相比,多数香客在进香的旅途中并不一定庄重严肃,或许有少部分人保有虔诚,至于叩首者更是难得一见。总体而言,进香的目的仍是祈求福运,它既不限于信仰者,自然也无法像朝圣那般承载深刻的意义。因此,就文本意义而言,卞之琳将“pilgrimage”译为“千里进香”略有差池,尽管我们不能否认其中或许包含着译者服务于汉语读者的务实考量,但究其本质,仍然是脱离原文意义的“非译”行为。然而,应当指出,这种非译并非误译,而是一种文化务实,目的在于最大程度地将异质语言向本土转化,传递核心意旨,减少读者的阅读阻碍。

2 行为之维:译者主体性的诗学投射

“行为—文本视域”强调译者的能动性对文本的塑造,是行为与文本相结合的研究视域,重点关注的是“译者的意志和行为之于文本的影响”(周领顺,2024b:110)。译者在兼顾文本视域研究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个人能动性,彰显译者的独特行为对译文产生的内在影

响。就《歌》的汉译而言,译者的身份与翻译原则值得进行深入探讨。

2.1 身份政治:诗人卞之琳与教师李正栓的双重叙事

译者在动态的翻译进程中,展现出多元的身份特质。传统的译者身份研究多采用静态研究路径,忽视了译者身份与翻译活动的动态关联(周怡珂,2024:132)。事实上,译者的行为与身份密不可分,呈现出多元互动关系。卞之琳和李正栓均兼具译者与另一主要身份,这种“斜杠化”和多元化特征,鲜明地影响着两位译者的翻译活动(李正栓等,2024a:27)。

卞之琳曾任教,后当研究员,但他“一生的定位,首先是一个诗人”(江弱水,2000:2)。这一身份始终渗透于翻译活动中,呈现出作家(诗人)身份下译者行为的特殊性(唐红英,2025:120)。1983年,卞之琳的译诗集《英国诗选》出版,其中收录了邓恩的《歌》。在《序言》中,卞之琳(1983:5)明确指出,这本《英国诗选》“是仅供国内写诗、谈诗者和一般诗读者借鉴,参考,欣赏西方诗的入门读物”。据此推断,卞之琳在翻译伊始就明确了受众,即能够欣赏诗歌的人,这为他诗人身份的介入提供了契机。总体而言,卞译呈现文白夹杂的诗化风格,“醋海”“兴波”“满头顶盖雪披霜”等表达极具古典韵味,这其实是诗人身份主导的结果。尽管邓恩原诗以口语化的戏剧独白为特色,但他有意将译文适度诗化处理,目的在于减少读者对原作的依赖,让读者“读到译自一种自己并不掌握的语言,但却尽可能保留了原著文学价值和品位的翻译作品”(俞佳乐,2025:81)。只有这样,经过译介的诗歌才能作为“具有独立审美价值的诗”而被欣赏,让国内写诗、谈诗、读诗之人能够在母语文本中感知西诗特色,提升审美情趣。

李正栓(2024b:101)的主要身份是教师,但他始终潜心研究邓恩,曾出版多部邓恩研究专著。作为《英美诗歌教程》的编者,他力求为学生提供清晰准确、原汁原味的参考译文,因此李译整体呈现出忠实直白、口语化的特征。2014年教材再版时,他特意将第三节第四行的“尽管我们隔壁而居,随时相遇”修改为“尽管我们会在隔壁相遇”。如此改动,既对应了原文的“meet”一词,又因高度口语化进一步降低了学生的阅读难度。李正栓的教师身份深刻影响了其对《歌》原文的理解与译文的生成(郑晓梅等,2025:92),致使他始终以学生为出发点开展翻译活动,力求译文准确传神,达成了求真与务实的动态平衡。总之,卞译面向社会,在保留原诗整体意境的基础上向读者传递异域诗歌审美特性;而李译面向校园、铆定学生,致力于精准还原诗歌意义,降低理解门槛,促进学习与传播。

2.2 诗学立场:“信似译”与“忠实对等”的方法论分野

翻译思想的本质差异也对译文形成影响。在长时间的翻译实践中,译者逐渐形成自己的翻译思想(原则),然后再用于指导翻译实践,形成“从翻译中来”又“回翻译中去”的过程。

卞之琳的“信似译”翻译原则发端于 20 世纪 40 年代,成熟于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汤金霞等,2013:86),并在《英国诗选·序言》中再次提及。“信”,取自严复的“信达雅”,基本内涵也是忠实,但在范围上有所扩大(梅阳春等,2013:58)。“似”强调的是译文与原文的联系,也就是说,译者应做到的不是与原文绝对等值,而是“确立并维系二者之间的最大关联性”(汤金霞等,2013:88)。“译”立足于翻译本原,指的是翻译不可逾越原文的图式框架,翻译就是“译”,不是创作。卞之琳译的《歌》与其译诗主张高度关联。大体上看,卞译在内容和形式上都做到了“信”,又以形式最为明显,还原了原诗的三段式结构和 ABABCCDD 的韵式节奏。至于局部的语义出入,卞之琳认为,“我们译西方诗,要亦步亦趋,但是也可以作一些与原诗同样有规律的相应伸缩”(卞之琳,1983:4),这其实就是“似”在发挥作用。“文学翻译的艺术性所在,不是做到和原作相等,而是做到相当。”(肖曼琼,2008:145)译者要做到的是让译文保持原诗的总体内涵,并同原文一样形成一个独立且和谐的整体。至于“译”则不必多说,《歌》的译文整体而言仍受原文束缚,自可称之为“译”,而非“创”。

李正栓(2025b:39)认为,译者对不同翻译原则的使用,以不同译诗主张为指导,会使其译文呈现出不同效果。他于 2004 年提出“忠实对等”的翻译原则。虽然这条原则针对汉诗英译而提出,但也适用于英诗汉译。首先,他认为理解应当对等。其次,要做到风格对等,即最大限度地保留原作风格,移植原作风格。再次,用韵也要做到近似对等。最后,文化也要进行迁移,尽可能保持源语文化与译语文化各自的风格,以达到互通有无,互相借鉴的目的(李正栓,2004:36-39)。他在翻译《歌》前首先做到了理解对等,以原诗第一节最后三行的翻译最为典型:

原文:

And find

What wind

Serves to advance an honest mind.

李译:

去弄清

什么风

能将老实人提升(李正栓等,2004:34)

结合邓恩早年的人生经历来看,他在这三行诗中隐约表达了对社会现实的不满,也饱含自己一直得不到重用的愤怒。作为邓恩研究者,李正栓十分理解这三行诗背后的深层意味。正是基于理解对等,才能做到翻译对等。除此之外,在译文中,他也力求重现原文的戏剧独白与口语体风格。用韵方面,译文整体上遵循原文韵式,仅在第三节前四行略有改动,

调整为 AABB,虽稍显遗憾,但实为译者保全意美牺牲音美的无奈之举。

李译:

假如你真的找到,就让我晓知,

这样的朝圣还算甜蜜;

但你还是别说,反正我不会去,

尽管我们隔壁而居,随时相遇……(李正栓等,2004:34)

最后,从整体上看,李正栓由于其非诗人身份,思维拘谨,谨小慎微,不敢大胆超越原文,在翻译过程中以个人翻译原则为指导,力求产出忠实对等的译文,迁移原诗所传达的异质文化,保留了异域风格。

3 社会之维:历史语境中的务实选择

“行为—社会视域”强调社会历史维度,是以社会为中心的评价视角。这一视域将社会作为背景,评价以译者为代表的意志体的影响,充分考量翻译活动的社会性(周领顺,2024c:180)。翻译不仅是单纯的语码转换,更是一项复杂的社会活动,牵涉着译者与社会的交互。卞之琳与李正栓汉译《歌》的背后,既体现着时代需求,也蕴含着译者及其代表的意志体的务实表现。两位译者均将《歌》的译文收录于个人著作中,故本节选择从整体入手进行考察,以更好地理解译者务实行为的合理性。

3.1 时代烙印:80年代译介热潮与新世纪教学需求

20世纪80年代,我国掀起了引进西方文学的热潮,众多学者、翻译家译介了一大批经典文学作品。卞之琳也受时代感召,察觉到译介国外经典诗歌的必要性,故于1983年出版了个人译诗集《英国诗选》。实际上,这本译诗集的出版除了满足引进西方文学这一总体时代需求外,还契合了诗歌领域内部具体的时代需求。卞之琳(1983:5)认为,西方诗歌经历了一个从严格律体到变格律体以至自由体的逻辑发展过程,可称为“入而出”。然而,自五四运动以来,我国引进的西式诗多为自由诗和所谓的“半格律诗”或“半自由诗”,忽视了对西方传统格律诗的引入,是未“入”而“出”。不难看出,卞之琳以诗人特有的敏锐意识到诗歌内部隐含的时代需求,而《英国诗选》便是回应需求的产物。他在书中表明,要如实介绍西方诗,“特别是从历史上说还是主体的格律诗,保持原来面貌,以供我们根据中国实际的正确借鉴”(卞之琳,1983:5)。卞之琳精心选译的诗歌同时满足了时代的总体需求与具体需求,可谓译者勇担时代大任的深思熟虑之举。

李正栓始终专注于英美诗歌教学,关注学生的学习动态与需求。通过细致考察新世纪学生的学习情况,他捕捉到了学生在英美诗歌方面的知识欠缺与迫切需求,进而感受到了时代的召唤。为了满足这一需求,李正栓和吴晓梅编著了《英美诗歌教程》并由清华大学

出版社于2004年出版,一经推广便广受好评,成为国内众多高校开展英美诗歌教学的授课教材。李正栓(2004:Ⅲ)在前言中明确写道:“本书的编写旨在帮助‘新世纪的新人了解全球的文化’的部分精华”,同时也要积极传播中国诗歌,向外国友人适时推介,“以达到世界范围的文化沟通与思想融合”。他在译介西方文学的同时还坚守中国立场,积极号召传播中国文化,结合全球化时代背景来看,是一种对时代需求的积极回应。

3.2 机制驱动:出版邀约与教材建设的意志体运作

“意志体”是“行为—社会视域”中的一个关键词,具体考察译者等意志体行为的合理度和翻译社会化的务实程度(周领顺,2024:110)。其中既关涉译者自身的意志体表现,也聚焦译者背后的意志体表现。就译者自身来看,卞之琳和李正栓两位译者都在社会层面追求务实。

卞之琳长期深耕诗歌翻译,早年读书、中年教书阶段持续积累译诗经验,为《英国诗选》的问世奠定坚实基础。面对20世纪80年代我国在引入西式格律诗方面的不足,他深感自己责任重大,要以实际行动填补空缺,这种希冀改善现状的迫切感渗透在《英国诗选》序言的字里行间。初版《英国诗选》中只编入了译文而未附原文,这恰是译者务实社会的良苦用心。一方面,80年代初大众英文水平普遍不高,考虑到读者的英语阅读能力,卞之琳只能无奈舍弃原文。另一方面,身为诗人,卞之琳仍希望读者关注“诗本身”,将译文作为“独立的诗”加以阅读,以此为本土诗歌写作与评论提供有益借鉴。李正栓认为,学习诗歌后就要将诗歌译入另一语言,以丰富译入语文化和促进文化交流,让更多读者受益,这体现了他作为译者对社会进步的关怀。基于此出发点,他愿意以双语形式奉献自己的译文,供读者比较与品评。他的教师身份决定他以个人职业为依托,将译文的目标读者首先确定为大学生,希望学生仅将教材中给定的译文当作一种参考,同时还要充分发挥能动性进行译本比较,深化对原文的理解,提升翻译审美能力。

译者的社会化行为还通过译者背后的意志体而加以表现。20世纪80年代,湖南人民出版社为接续五四运动以来的“外国诗歌翻译介绍工作”(卞之琳,1983:2),拟出版“诗苑译林”系列丛书,邀约了包括江枫、查良铮、杨苡等在内的一大批翻译名家,卞之琳也是其中之一。正是因此良机,《英国诗选》才得以出版,成为学习外国诗歌的经典佳作。李正栓受到了社会仁人志士与学界学者专家的影响,他们呼吁应为英语及非英语专业学生开设旨在培育与提升人文素养的多元化课程,其中包含中外诗歌必修课和选修课。这一倡导已获得广大师生的广泛认同与积极响应。李正栓(2004:Ⅲ)在该书《前言》里写道:“这本《英美诗歌教程》是这种思想支配下的一种努力。”

总而言之,不论是卞之琳承其背后意志体的邀约与需求,还是李正栓及其代表的意志体的呼吁与期许,《歌》的译文均作为其中的组成部分,受其影响。在译者及其背后所代表

的意志体的共同努力下,译文从语言走向社会,从基于求真向兼顾务实进发。

4 结语

在译者行为批评视域下,可以感受邓恩诗乃至英美诗歌汉译如何受到启迪。邓恩的《歌》这首诗思想精深玄妙,态度明朗,情感炽烈,一直备受争议,却也广受欢迎。自被引进中国以来,多位译者竞相翻译,各具特色的译文层出不穷,每个译文都是复杂译者行为综合作用下的产物。本文以译者行为“文本—行为—社会”三位一体评价系统为理论框架,细致分析了卞之琳与李正栓汉译《歌》的译者行为。在文本层面,卞之琳以诗人之胆识,敢于适度偏离原作,部分译文甚至脱离原文意义,变为实实在在的“非译”,却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实现了中外融通,值得学习与借鉴。李正栓作为非诗人身份,胆量较小,只求忠实于原文,求真度较高,艺术性略输卞译。在行为层面,两位译者的多元身份交融与翻译原则差异深刻影响了译文的生成,卞译多属诗人译者行为,李译则倾向于教师译者行为。在社会层面,卞之琳与李正栓的翻译行为既是各自对时代需求的回应,亦代表着译者自身及其背后意志体的务实表现,卞译面向社会,李译朝向校园。诗歌翻译作为一项十分复杂的活动,其译者是主体,关联文本,也关联社会。以译者行为批评理论三位一体评价系统为指导考辨《歌》的译者行为,有助于我们以一种更为科学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解析译者行为的运作逻辑,深化对翻译活动复杂性的认识,不仅为丰富邓恩诗歌研究、拓展译者行为批评理论应用实践添砖加瓦,还可赋能诗歌翻译实践,为催生更多高质量译文提供助力,对研究整体汉诗英译也有裨益。

参考文献:

- 卞之琳. 1983. 英国诗选[M].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 陈龙宇. 2025. “非译”与 non-translation 对比——译者行为批评理论建设视角[J]. 外语导刊 (5): 56-63+158.
- 陈玉平. 2025. 诗歌翻译评价的知识模型构建[J]. 当代外语研究 (3): 98-107.
- 董洪川. 2012. “日日新”:“瞬时性美学”与英美诗歌的现代性诉求[J]. 外国语文 (2): 1-8.
- 冯正斌, 汪学冰. 2025. 乡土语言英译译者行为研究:以《老生》为考察中心[J]. 外国语文 (3): 109-118.
- 傅浩. 2014. 约翰·但恩诗选[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胡伶俐. 2008. 从《歌》与《追认圣徒》中看约翰·邓恩诗歌中意象的现代主义技巧[J]. 湖南科技学院学报 (6): 53-54.
- 黄勤, 余静良. 2025. 《颜氏家训》英译之译者群体行为比较研究[J]. 西安外国语大学学报 (2): 87-93.
- 江弱水. 2000. 卞之琳诗艺研究[M].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 李正栓, 南方. 2008. 邓恩《歌》中的格律音乐与数字命理意象[J]. 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4): 124-128.
- 李正栓, 王密卿. 2025b. 陆游《钗头凤·红酥手》三位一体译者行为研究[J]. 翻译研究与教学 (3): 36-41.
- 李正栓, 吴朝凤. 2025a. 许渊冲英译《诗经》三位一体译者行为研究[J]. 外语教学 (3): 75-77.
- 李正栓, 吴晓梅. 2004. 英美诗歌教程[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 李正栓, 徐童歌. 2024a. 蒙古族歌曲《鸿雁》英译刍议[J]. 民族翻译 (6): 26-34.

- 李正栓, 徐童歆. 2024b. 邓恩《跳蚤》译者行为研究[J]. 外国语文 (5): 97-110.
- 李正栓, 张丹. 2023. 译者行为批评理论发展研究[J]. 中国翻译 (4): 22-28+191-192.
- 李正栓. 2004. 忠实对等: 汉诗英译的一条重要原则[J]. 外语与外语教学 (8): 36-40.
- 马冬梅. 2025. 译者行为批评之批评[J]. 天津外国语大学学报 (5): 68-79+112.
- 梅阳春, 汤金霞. 2013. 卞之琳“信似译”三原则翻译伦理解析[J]. 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4): 57-62.
- 汤金霞, 梅阳春. 2013. 传承、超越——卞之琳“信、似、译”翻译三原则面面观[J]. 西南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6): 85-91.
- 唐红英. 2025. 双语作家的译者行为研究——以袁小龙“作家—译者”双重身份互动关系为个案[J]. 外语导刊 (3): 115-122+160-161.
- 肖曼琼. 2008. 论卞之琳的文学翻译思想及其译诗实践[J].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 143-146.
- 徐蕊, 李正栓. 2014. 再论奈达的等效理论——以邓恩《歌》汉译本为例[J]. 长春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0): 117-119.
- 闫怡恂. 2025. 译者行为批评模式的发展轨迹及其解释力[J]. 山东外语教学 (2): 108-121.
- 俞佳乐. 2025. 从“文学翻译”到“翻译文学”[J]. 中华译学 (1): 80-87.
- 郑晓梅, 朱安博. 2025. 译者的身份建构研究——以莎剧传教士译者为例[J].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报 (2): 90-104.
- 周桂君. 2025. 译者意向背景对翻译的制约性探究——以理雅各《庄子》英译为例[J]. 英语研究 (1): 107-118.
- 周领顺. 2025. 译者行为研究“文本—行为—社会”三位一体系统[J]. 外国语文 (2): 105-113.
- 周领顺. 2024a. 译者行为批评中的“翻译外”研究——兼作翻译内外分析框架与“文本—行为—社会”三位一体评价系统的比较[J]. 中国外语 (5): 106-112.
- 周领顺. 2024b. 译者行为评价系统的学理性[J]. 外语导刊 (1): 106-114+160.
- 周领顺. 2024c. 译者行为批评应用研究[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周怡珂. 2024. 译者身份间性研究——以语际批评翻译家刘若愚的译者行为为例[J]. 外语导刊 (5): 130-138+161.

On the Translator's Behavior in Rendering Donne's "Song"

LI Zhengshuan YANG Zhijian

Abstract: John Donne, a poet of the English Metaphysical School, has long been introduced to China through his renowned poem "Song (Go and catch a falling star)". Among the numerous Chinese translations, the versions by Bian Zhilin and Li Zhengshuan are particularly representative. Addressing the relative paucity of translation studies on this specific text, the present research adopts the "text-behavior-society" trinitarian evaluation system of Translator Behavior Criticism (TBC) as its analytical framework to conduct a systematic investigation of the two translations. Through a three-dimensional analysis spanning the perspectives of "text-language" "behavior-text" and "behavior-society," this study delves into the internal rationality of the translator's complex agency and reveals the distinctive characteristics of each translator's behavior: Bian's version embodies the poet-translator's principle of "xin-si-yi" (faithfulness, resemblance and translation) together with moderate deviation, whereas Li's version demonstrates a high degree of truth-seeking and faithful equivalence. This research not only deepens the study of Donne's poetry in Chinese translation and extends the practical application of TBC theory, but also aims to offer methodological insights for the practice of poetry translation.

Key words: John Donne; Song; Translator Behavior Criticism; trinitarian evaluation system

责任编辑:陈宁